

國家級投資公司推動進程

110.7.23

1. 國家發展委員會於 106 年 5 月專簽報奉行政院同意，由國家發展基金參與投資國家級投資公司 40% 股權，未來參與投資國家級投資公司募集之五+二產業創新投資基金之投資、投資比例得以 40% 為上限且每檔基金投資不超過新臺幣 20 億元。
2. 國家級投資公司定名為台杉投資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台杉公司)，該公司於 106 年 8 月發起設立，本基金參與投資 5,000 萬元，占該公司當時實收資本額 1.26 億元之 39.68%。
3. 台杉公司於 109 年 7 月辦理現金增資(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2.5 億元)，本基金配合參與投資金額 8,550 萬元。截至目前，本基金累計投資台杉投資公司 1 億 3,550 萬元，持股 1 億股，持股比率為 40%，並於該公司 5 席董事席次中取得 2 席董事。
4. 台杉公司已於 106 年 12 月募集完成規模 46.5 億元之台杉水牛一號(物聯網)基金(國發基金投資 16 億元，投資比例 34.41%)、107 年 7 月募集完成 59 億元台杉水牛二號(生技)基金(國發基金投資 20 億元，投資比例 33.89%)；另於 110 年 5 月募集完成 16.41 億元台杉水牛三號(醫療器材)基金(國發基金投資 6 億元，投資比例 36.56%)、110 年 6 月募集完成 15.65 億元台

杉水牛五號(科技)基金(國發基金投資 6 億元，投資比例 38.34%)。

5. 截至 110 年 6 月底止，台杉水牛一號基金已投資低耗能微控制晶片製造商、智慧監測床墊製造商、汽車自動駕駛感測系統製造商、揮發性有機物分析儀器製造商等 20 家公司，投資總金額 33.86 億元；另台杉水牛二號基金已投資蛋白質新藥開發、再生醫療新藥研發及治療慢性疼痛新藥開發等 14 家公司，投資總金額 31 億元。
5. 國家發展基金將持續促請台杉公司盱衡資金市場與產業發展趨勢，籌募我國重要發展產業之產業創新投資基金，積極投資該等產業創新。